

中南大学文件

中大资字〔2017〕30号

关于印发《中南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办法》的 通 知

各二级单位：

《中南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办法》已经2017年10月12日第二十八次校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南大学
2017年10月17日

中南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办法

(2017年10月12日第二十八次校务会议讨论通过)

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强化学生的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责任意识，丰富其安全与环境保护知识，防止和减少事故发生，保障实验室正常有序运行，确保师生员工生命与实验室财产安全，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所有新入学本科生和研究生。

第二条 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体系与责任分工如下：

(一)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负责全校实验室技术安全与环境保护制度的建立与监督执行，宣传教育材料选编，考核体系建设，教育考试系统维护。

(二) 本科生院负责将实验室技术安全与环境保护教育作为必修课列入本科生培养方案，计1学分；负责本科生实验室安全与环保知识在线考试组织。

(三) 研究生院负责将实验室技术安全与环境保护教育列入研究生培养方案；负责研究生实验室安全与环保知识在线考试组织。

(四) 各二级学院负责对学生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知识宣传教育。新生入学后，须对其进行集中教育培训，协助完成学校组织的考核；核准新生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并与其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承诺书。

(五) 理、工、医类学院须根据本学科专业特点，对研究

生进行专项教育培训及考核。

(六) 各实验室不得允许未获安全准入资格的学生进入实验室操作，违者学校将追究相关管理人员责任。

(七) 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是实验室工作的重要内容。对准入制度执行不力的学院，其实验室工作年度考核将评为 C 等（基本合格）；如因准入制度执行不到位而导致安全与环境保护事故发生，其实验室工作年度考核将评为 D 等（不合格）。对评为 C 等和 D 等的学院，学校将减少或暂停次年对其实验室建设项目的支持。

第三条 实验室安全教育内容包括：

(一) 国家与地方关于高校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方面的政策法规以及学校的相关规章制度。

(二) 实验室一般安全、环境保护及废弃物处置常识。

(三) 理、工、医类实验室专项安全与环境保护知识。

(四) 实验室急救知识与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五) 其它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相关的知识。

第四条 实验室安全教育方式主要包括：

(一) 学习《中南大学实验室安全环保教育手册》内容。

(二) 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教育考试系统在线学习（以下简称在线学习）。

(三) 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教育考试系统在线考试（以下简称在线考试）。

(四) 学院安排的教育培训。

第五条 学生取得准入资格的条件与流程如下：

(一) 本科生

1. 学院组织集中学习;
2. 在线学习时间累计达到 6 小时;
3. 在线考试成绩合格, 取得学分;
4. 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承诺书, 获得准入资格。

(二) 研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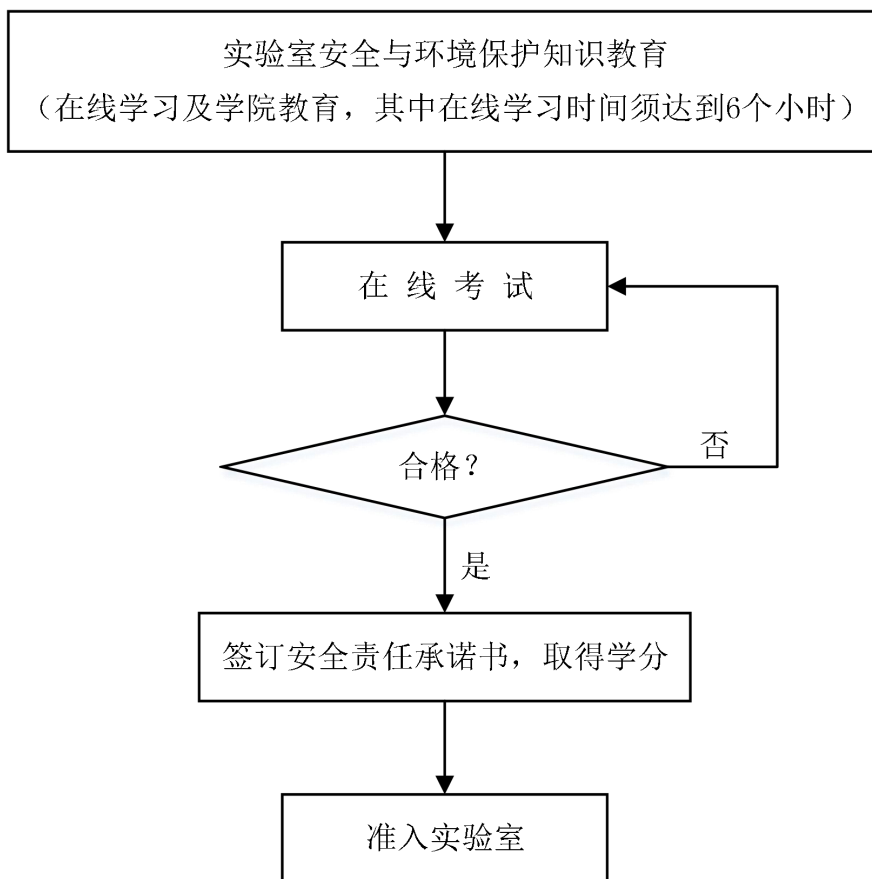
1. 在线学习时间累计达到 6 小时;
2. 参加学校在线考试, 成绩合格;
3. 参加学院专项教育及考核, 成绩合格 (适用于理、工、医类研究生);
4. 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承诺书, 获得准入资格。

第六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由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负责解释。原《中南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 (试行)》(中大资字〔2015〕13 号) 同时废止。

- 附件: 1. 本科生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取得流程
2. 研究生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取得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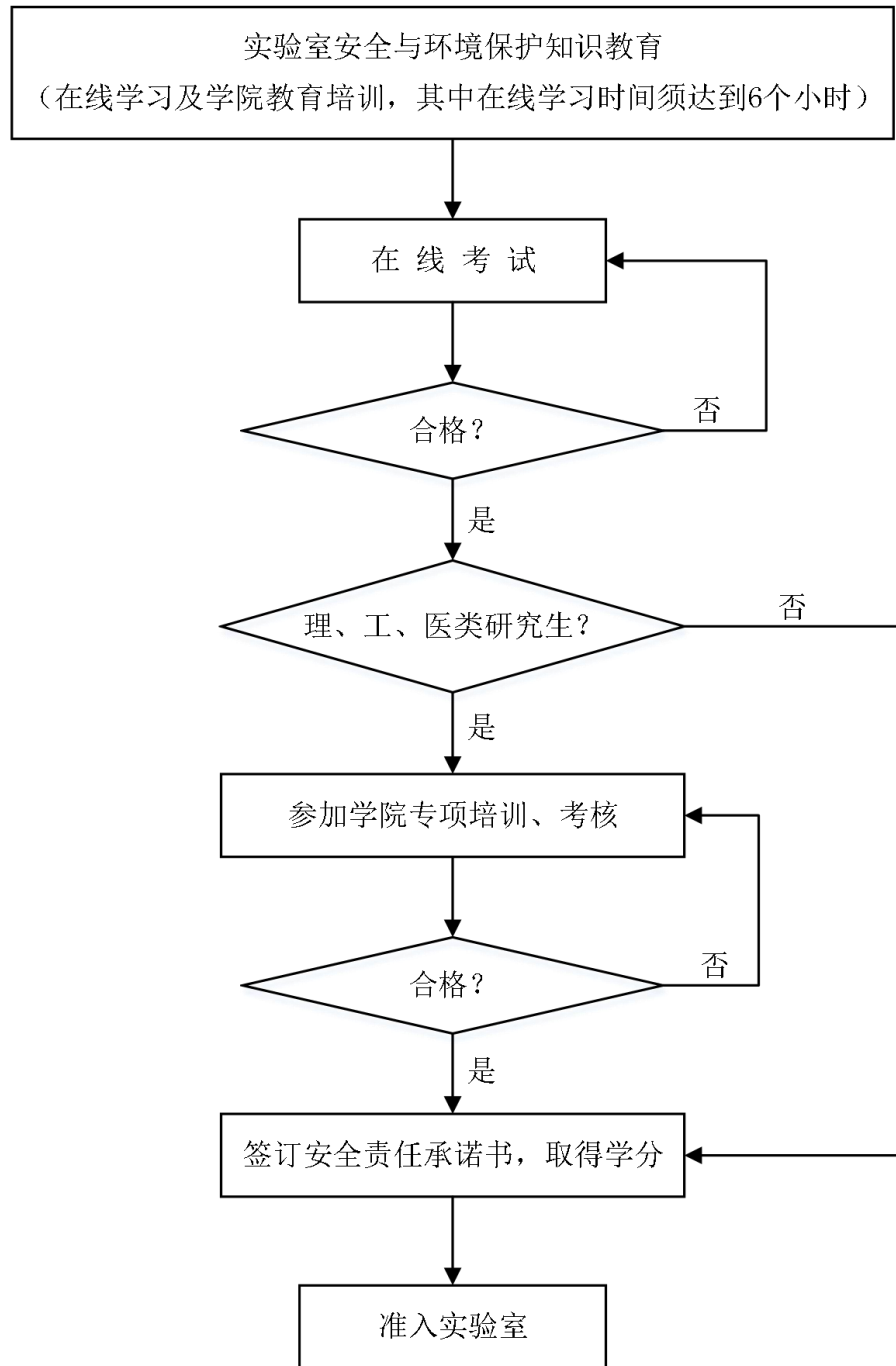
附件1

本科生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取得流程



附件2

研究生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取得流程



抄送：各二级党组织、党群部门。

中南大学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7年10月17日印发